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 深规划资源设施字LG20250920号

用地单位	李豪						
项目名称	莲花山庄四村L2-42号						
用地位置	龙岗区布吉街道莲花路莲花山庄内						
宗地号	G06211-2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无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莲花山庄四村L2-42号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	
						规定	核减
总建筑面积 170.10 [㎡]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70.10 [㎡]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170.10 [㎡]	地上	居住建筑	170.1	0	170.1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 [㎡]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00 [㎡]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00 [㎡]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		/		绿化覆盖率%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个	地下	个	占地面积 [㎡]		
	总计	个(含充电桩位个)		总计个(含充电桩位个)			
公共设施和 公共空间占地							
备注	<p>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72025GG0276559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该项目为危房已拆除重建工程，本次报建莲花山庄四村L2-42号住宅1栋2层建筑面积170.10平方米。 3、本项目已提供绿色建筑专篇，自评结论符合相关规定，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4、项目建设前，应委托具有资质的测绘单位进行现场放线，并按照住建部门相关规定办理施工手续。 5、本项目范围位于地质灾害不易发区内，在工程建设时，必须对项目范围内及周边可能新产生的高陡边坡按有关工程技术规范进行工程支护，避免产生新的地质灾害安全隐患。</p>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

2025年12月16日

龙岗管理局

4403042280412